

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修正案

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,485,955,458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1.40 元（含税）；不送红股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。因此，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，需对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章程“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485,955,458.00 元。”

拟修改为：

“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,228,933,187.00 元。”

（二）公司章程“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,485,955,458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1,485,955,458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”

拟修改为：

“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,228,933,187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,228,933,187 股，其他种类股 0 股。”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2021 年 3 月 25 日